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一八年六月

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决定于2018年6月2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22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21日下午15:00至2018年6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6 月 14 日 (星期四)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6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五楼第二会议室。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 1、《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关于提名杨玉清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议案之一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全体股东：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成都分所在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中，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表现出了较高的执业水平，所出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 2018 年度审计工作业务量，经与信永中和友好协商，拟支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4.8 万元人民币（含税价），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95.4 万元人民币（含税价），费用与 2017 年度一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予以审议。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5 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议案之二

关于提名杨玉清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全体股东：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5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发出的《关于增补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函》，推荐增补杨玉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监事会认真审查，认为杨玉清女士具备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拥有履行监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提议增补杨玉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予以审议。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6月5日

附杨玉清女士简历

杨玉清：女，汉族，1976年出生，四川成都人，199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于重庆商学院会计学专业。1998年在成都市金房集团公司参加工作，2006年9月任成都同创兴业房产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7年7月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10年3月起，历任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部副主任，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专业学习，获会计学硕士学位）。2014年4月任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7年3月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6月至今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

杨玉清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杨玉清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监事候选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玉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